

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4年8月26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基金经理等人员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并不代表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附录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1.1

§ 2 基金简介

基金简称	鹏华丰利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场内简称	鹏华丰利
基金主代码	1606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三年(含三年)为基金封闭运作期，封闭运作期结束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本基金在封闭期结束后，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具体开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份额净值	1,013,292,400.80份
基金合同的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3-07-17
下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丰利债A 丰利债B
下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160623 150129
报告期末下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3,437,762.07份 899,854,638.73份

注:本基金在交易所行情系统净值提示等其他信息披露场合上,上市交易升贴现交易的基金份额可简称为“丰利债”。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保证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取得超越基金业平均水平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即首先根据宏观经济、政策环境、资金供求状况等宏观因素对股票、债券的走势进行判断,在此基础上,结合对中观行业、子行业景气度的分析,精选个股,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适时调整投资组合的配置比例,以达到分散投资风险、提高收益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具有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特别风险提示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具有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丰利债B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高伟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赵晓东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0755-83198270 zhangwe@ph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传真	4006-789999 95555
传真	传真	0755-82021126 0755-83195201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式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hfund.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查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号深国投金融中心第43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475,467.82	
本期利润	76,882,694.4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3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8.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4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算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可能有所下降。

(3)表示的“期间”即报告期内的最后一日,即6月30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增长 率 (%) 份额增 长率 标准差 (%)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份 额 增 长 率 (%)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份 额 增 长 率 (%)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27% 0.17% 0.68% 0.09% 2.59% 0.08%

过去二个月 6.62% 0.18% 3.51% 0.11% 3.11% 0.07%

过去三个月 8.26% 0.22% 6.05% 0.11% 2.21% 0.11%

过去一年 0.03% 0.22% 1.63% 0.12% -1.60% 0.10%

过去三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 效以来 0.53% 0.21% 2.03% 0.12% -1.50% 0.09%

注: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总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图例:丰利债A 丰利债B

图例:丰利债A 丰